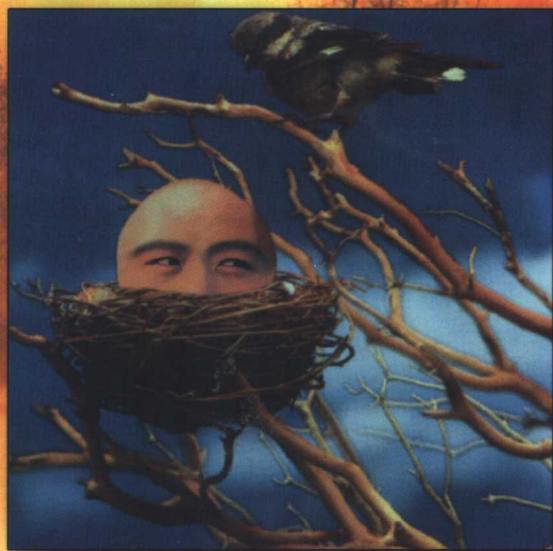


现代名家名作欣赏

阿Q正传

鲁迅著



台海出版社

阿Q正传

鲁 迅 著

现代
名家
名作
欣赏

主 编 萧 鸣

副主编 曹 源 李帆

台海出版社

责任编辑：晓 洋 谢 香

封面设计：郑炳宏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名家名作欣赏 第1辑 /《现代名家名作欣赏》编委会编。—北京：台海出版社，1999.1

ISBN 7-80141-040-8

I. 现… II. 现…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现代 IV. I2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8258 号

台海出版社 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景山东街 20 号

邮编：100009

河北省满城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66 印张 1600 千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书号：ISBN 7-80141-040-8/I·23

定价：(全八册)96.80 元

前 言

鲁迅是我国现代著名作家。鲁迅，1881年9月25日出生于浙江绍兴。原名周樟寿、字豫山，后改名周树人，字豫才。少年时代在家塾学习诗书经传，1898年就读于洋务派创办的南京江南水师学堂，数月后重考入江南陆师学堂附设的路矿学堂，开始接触新学。

1902年到日本留学，4月入弘文学院，6月入仙台医学专门学校。这一时期开始参加各种民族民主革命活动，广泛涉猎西方近代科学文艺书刊。

1906年弃医学文，希望以文艺改造国民灵魂。在《河南》杂志上发表了《人之历史》、《摩罗诗小说》、《文化偏主论》等重要论文。1909年与周作人合译《域外小说集》第一集出版。

1909年夏回国，先后在杭州浙江两级师范和绍兴府中学堂任教。辛亥革命后任绍兴师范学校校长。1912年2月应蔡元培之邀，赴南京教育部任职，后随教育部迁往北京，任部员和社会教育司第二科科长。后任企事和社会教育司第一科科长。分余校录古籍，研究佛学和金石拓本。

1918年5月开始以“鲁迅”为笔名在《新青年》上发表第一篇现代白话小说《狂人日记》，抨击封建礼教的“吃人”罪恶。此后三年间陆续在《新青年》发表小说、新诗、杂文、译文50余篇。1920年8月被聘为北京大学、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文科讲师。1921年12月至次年初，最重要的代表作《阿Q正传》在《晨报副刊》连载。1923年第一本短篇小说集《呐喊》出版。1926年第二本短篇小说集《彷徨》出版。这些作品是我国新文

学史上最著名的力作，对后来的创作具有深远影响。

除了小说，还写了很多具有独特风格的杂文，最初的杂文集《热风》于1925年出版。此后几乎每年都有杂感集问世。这些杂文富有鲜明的时代特色，解剖社会 and 人性深刻遒劲，文风犀利活泼，有极强的战斗力和感染力，成为我国新文学史上特有的文学样式。

20年代中期，参与创办《莽原》周刊、《语丝》周刊和文学社团未名社，终其一生为培养文学青年付出了巨大精力。

1926年8月到厦门大学任教。1927年初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文学系主任兼教务主任，4月辞职。同年10月抵上海，从此定居于此，专事写作。1928年与郁达夫创办《奔流》杂志，并开始研究马列主义文艺理论。1930年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他是发起人之一，也是主要领导人，曾先后主编过多种文学期刊。

鲁迅是中国现代文学的伟大奠基者。鲁迅的创作成就是多方面的，在他为我们留下的数百万字的创作文学中，包括小说、散文、杂文、文学批评以及诗词等体裁，尤以小说和杂文的成就最高，影响最大。



魯 迅 像

目 录

小 说

阿Q正传	(3)
狂人日记	(38)
孔乙己	(48)
一件小事	(52)
明天	(54)
药	(60)
头发的故事	(69)
风波	(74)
故乡	(82)
端午节	(91)
白光	(98)
兔和猫	(103)
祝福	(107)
在酒楼上	(122)
幸福的家庭	(131)
肥皂	(138)
长明灯	(148)
示众	(158)
鸭的喜剧	(163)
社戏	(166)
高老夫子	(175)
孤独者	(184)
伤逝	(203)
弟兄	(221)
离婚	(231)

散 文 诗

《野草》题辞	(240)
秋夜	(241)

影的告别	(243)
乞求者	(245)
我的失恋	(247)
复仇	(249)
复仇 (其二)	(251)

目 录

小 说

阿Q 正传	(3)
狂人日记	(38)
孔乙己	(48)
一件小事	(52)
明天	(54)
药	(60)
头发的故事	(69)
风波	(74)
故乡	(82)
端午节	(91)
白光	(98)
兔和猫	(103)
祝福	(107)
在酒楼上	(122)
幸福的家庭	(131)
肥皂	(138)
长明灯	(148)
示众	(158)
鸭的喜剧	(163)
社戏	(166)
高老夫子	(175)
孤独者	(184)
伤逝	(203)
弟兄	(221)
离婚	(231)

散 文 诗

《野草》题辞	(240)
秋夜	(241)

影的告别	(243)
乞求者	(245)
我的失恋	(247)
复仇	(249)
复仇 (其二)	(251)

阿 Q 正传

第一章 序

我要给阿 Q 做正传,已经不止一两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更往回想,这足见我不是一个“立言”的人,因为从来不朽之笔,须传不朽之人,于是人以文传,文以人传——究竟谁靠谁传,渐渐的不甚了然起来,而终于归结到传阿 Q,仿佛思想里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这一篇速朽的文章,才下笔,便感到万分的困难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则言不顺”。这原是应该极注意的。传的名目很繁多:列传,自传,内传,外传,别传,家传,小传……,而可惜都不合。“列传”么,这一篇并非和许多阔人排在“正史”里;“自传”么,我又并非就是阿 Q。说是“外传”,“内传”在那里呢?倘用“内传”,阿 Q 又决不是神仙。“别传”呢,阿 Q 实在未曾有大总统上谕宣付国史馆立“本传”——虽说英国正史上并无“博徒列传”,而文豪迭更司^①也做过《博徒别传》这一部书,但文豪则可,在我辈却不可的。其次是“家传”,则我既不知与阿 Q 是否同宗,也未曾受他子孙的拜托;或“小传”,则阿 Q 又更无别的“大传”了。总而言之,这一篇也便是“本传”,但从我的文章着想,

^① 迭更司(C. Dickens, 1812—1870) 通译狄更斯,英国小说家。著有《大卫·科波菲尔》、《双城记》等。《博徒别传》原名《劳特奈·斯吞》,英国小说家柯南·道尔(1859—1930)著。

因为文体卑下，是“引车卖浆者流”所用的话，所以不敢僭称，便从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说家所谓“闲话休题言归正传”这一句套话里，取出“正传”两个字来，作为名目，即使与古人所撰《书法正传》的“正传”字面上很相混，也顾不得了。

第二，立传的通例，开首大抵该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并不知道阿 Q 姓什么。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赵，但第二日便模糊了。那是赵太爷的儿子进了秀才的时候，锣声镗镗的报到村里来，阿 Q 正喝了两碗黄酒，便手舞足蹈的说，这于他也很光采，因为他和赵太爷原来是本家，细细的排起来他还比秀才长三辈呢。其时几个旁听人倒也肃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 Q 到赵太爷家里去；太爷一见，满脸溅朱，喝道：

“阿 Q，你这浑小子！你说我是你的本家么？”

阿 Q 不开口。

赵太爷愈看愈生气了，抢进几步说：“你敢胡说！我会有你这样的本家？你姓赵么？”

阿 Q 不开口，想往后退了；赵太爷跳过去，给了他一个嘴巴。

“你怎么会姓赵！——你那里配姓赵！”

阿 Q 并没有抗辩他确凿姓赵，只用手摸着左颊，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训斥了一番，谢了地保二百文酒钱。知道的人都说阿 Q 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约未必姓赵，即使真姓赵，有赵太爷在这里，也不该如此胡说的。此后便再没有人提起他的氏族来，所以我终于不知道阿 Q 究竟什么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 Q 的名字是怎么写的。他活着的时候，人都叫他阿 Quei，死了以后，便没有一个人再叫阿 Quei 了，那里还会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论“著之竹帛”，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这第一个难关。我曾经仔细想：阿 Quei，阿桂还是阿贵呢？倘使他号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间做过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

而他既没有号——也许有号，只是没有人知道他，——又未尝散过生日征文的帖子：写作阿桂，是武断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贵了；而他又只是一个人：写作阿贵，也没有佐证的。其余音 Quei 的偏僻字样，更加凑不上了。先前，我也曾问过赵太爷的儿子茂才先生，谁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据结论说，是因为陈独秀办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国粹沦亡，无可查考了。我的最后的手段，只有托一个同乡去查阿 Q 犯事的案卷，八个月之后才有回信，说案卷里并无与阿 Quei 的声音相近的人。我虽不知道是真没有，还是没有查，然而也再没有别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还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国流行的拼法写他为阿 Quei，略作阿 Q。这近于盲从《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尚且不知，我还有什么好办法呢。

第四，是阿 Q 的籍贯了。倘他姓赵，则据现在号称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上的注解，说是“陇西天水人也”，但可惜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贯也就有些决不定。他虽然多住未庄，然而也常常宿在别处，不能说是未庄人，即使说是“未庄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还有一个“阿”字非常正确，绝无附会假借的缺点，颇可以就正于通人。至于其余，却都非浅学所能穿凿，只希望有“历史癖与考据癖”的胡适之先生的门人们，将来或者能够寻出许多新端绪来，但是我这《阿 Q 正传》到那时却又怕早经消灭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第二章 优胜记略

阿 Q 不独是姓名籍贯有些渺茫，连他先前的“行状”也渺茫，

因为未庄的人们之于阿 Q，只要他帮忙，只拿他玩笑，从来没有留心他的“行状”的。而阿 Q 自己也不说，独有和别人口角的时候，间或瞪着眼睛道：

“我们先前——比你阔的多啦！你算是什么东西！”

阿 Q 没有家，住在未庄的土谷祠^①里；也没有固定的职业，只给人家做短工，割麦便割麦，舂米便舂米，撑船便撑船。工作略长久时，他也或住在临时主人的家里，但一完就走。所以，人们忙碌的时候，也还记起阿 Q 来，然而记起的是做工，并不是“行状”；一闲空，连阿 Q 都早忘却，更不必说“行状”了。只是有一回，有一个老头子颂扬说：“阿 Q 真能做！”这时阿 Q 赤着膊，懒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别人也摸不着这话是真心还是讥笑，然而阿 Q 很喜欢。

阿 Q 又很自尊，所有未庄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里，甚而至于对于两位“文童”也有以为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将来恐怕要变秀才者也；赵太爷钱太爷大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钱之外，就因为都是文童的爹爹，而阿 Q 在精神上独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儿子会阔得多啦！加以进了几回城，阿 Q 自然更自负，然而他又很鄙薄城里人，譬如用三尺长三寸宽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庄叫“长凳”，他也叫“长凳”，城里人却叫“条凳”，他想：这是错的，可笑！油煎大头鱼，未庄都加上半寸长的葱叶，城里却加上切细的葱丝，他想：这也是错的，可笑！然而未庄人真是不见世面的可笑的乡下人呵，他们没有见过城里的煎鱼！

阿 Q“先前阔”，见识高，而且“真能做”，本来几乎是一个“完人”了，但可惜他体质上还有一些缺点。最恼人的是在他头皮上，颇有几处不知起于何时的癞疮疤。这虽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 Q

① 土谷祠：即土地庙。土谷，指土地神和五谷神。

的意思，倒也似乎以为不足贵的，因为他讳说“癞”以及一切近于“赖”的音，后来推而广之，“光”也讳，“亮”也讳，再后来，连“灯”“烛”都讳了。一犯讳，不问有心与无心，阿 Q 便全疤通红的发起怒来，估量了对手，口讷的他便骂，气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么一回事，总还是阿 Q 吃亏的时候多。于是他不断的变换了方针，大抵改为怒目而视了。

谁知道阿 Q 采用怒目主义之后，未庄的闲人们便愈喜欢玩笑他。一见面，他们便假作吃惊的说：

“唉，亮起来了。”

阿 Q 照例的发了怒，他怒目而视了。

“原来有保险灯在这里！”他们并不怕。

阿 Q 没有法，只得另外想出报复的话来：

“你还不配……”这时候，又仿佛在他头上的是一种高尚的光荣的癞头疮，并非平常的癞头疮了；但上文说过，阿 Q 是有见识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点抵触，便不再往底下说。

闲人还不完，只撩他，于是终而至于打。阿 Q 在形式上打败了，被人揪住黄辫子，在壁上碰了四五个响头，闲人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阿 Q 站了一刻，心里想：“我总算被儿子打了，现在的世界真不像样……”于是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

阿 Q 想在心里的，后来每每说出口来，所以凡有和阿 Q 玩笑的人们，几乎全知道他有这一种精神上的胜利法，此后每逢揪住他黄辫子的时候，人就先一着对他说：

“阿 Q，这不是儿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说：人打畜生！”

阿 Q 两只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辫根，歪着头，说道：

“打虫豸，好不好？我是虫豸——还不放么？”

但虽然是虫豸，闲人也并不放，仍旧在就近什么地方给他碰了五六个响头，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以为阿 Q 这回可遭

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钟，阿 Q 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觉得他是第一个能够自轻自贱的人，除了“自轻自贱”不算外，余下的就是“第一个”。状元不也是“第一个”么？“你算什么东西”呢！？”

阿 Q 以如是等等妙法克服怨敌之后，便愉快的跑到酒店里喝几碗酒，又和别人调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胜，愉快的回到土谷祠，放倒头睡着了。假使有钱，他便去押牌宝！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 Q 即汁流满面的夹在这中间，声音他最响。

“青龙四百！”

“咳……开……啦！”桩家揭开盒子盖，也是汗流满面的唱。“天门啦……角回啦……！人和穿堂空在那里啦……！阿 Q 的铜钱拿过来……！”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 Q 的钱便在这样的歌吟之下，渐渐的输入别个汗流满面的人物的腰间。他终于只好挤出堆外，站在后面看，替别人着急，一直到散场，然后恋恋的回到土谷祠，第二天，肿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谓“塞翁失马安知非福”罢，阿 Q 不幸而赢了一回，他倒几乎失败了。

这是未庄赛神的晚上。这晚上照例有一台戏，戏台左近，也照例有许多的赌摊。做戏的锣鼓，在阿 Q 耳朵里仿佛在十里之外；他只听得桩家的歌唱了。他赢而又赢，铜钱变成角洋，角洋变成大洋，大洋又成了叠。他兴高采烈得非常：

“天门两块！”

他不知道谁和谁为什么打起架来了。骂声打声脚步声，昏头昏脑的一大阵，他才爬起来，赌摊不见了，人们也不见了，身上有几处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几拳几脚似的，几个人诧异的对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近土谷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钱不见了。赶赛会的赌摊多不是本村人，还到那里去寻根底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钱！而且是他的——现在不见了！说是算被儿子拿去了罢，总还是忽忽不乐；说自己是虫豸罢，也还是忽忽不乐；这回才有些感到失败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转败为胜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脸上连打了两个嘴巴，热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后，便心平气和起来，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别一个自己，不久也就仿佛是自己打了别个一般，——虽然还有些热刺刺，——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第三章 续优胜记略

然而阿 Q 虽然常优胜，却直待蒙赵太爷打他嘴巴之后，这才出了名。

他付过地保二百文酒钱，愤愤的躺下了，后来想：“现在的世界太不成话，儿子打老子……”于是所而想到赵太爷的威风，而现在是他的儿子了，便自己也渐渐的得意起来，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坟》到酒店去。这时候，他又觉得赵太爷高人一等了。

说也奇怪，从此之后，果然大家也仿佛格外尊敬他。这在阿 Q，或者以为因为他是赵太爷的父亲，而其实也不然。未庄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张三，向来本不算一件事，必须与一位名人如赵太爷者相关，这才载上他们的口碑。一上口碑，则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托庇有了名。至于错在阿 Q，那自然是不必说。所以者何？就因为赵太爷是不会错的。但他既然错，为什么大家又仿佛格外尊敬他呢？这可难解，穿凿起来说，或者因为阿 Q 说是赵太爷的本家，虽然挨了打，大家也还怕有些真，总不如尊敬一些稳当。否则，也如孔庙里的太牢一般，虽然与猪羊一样，同是畜生，但既经圣人下箸，先儒们便不敢妄动了。